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2-138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收到公司监事李维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维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李维先生不再在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辞职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生效。截至公告日，李维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监事会对李维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了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需增补 1 名监事。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经股东单位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杨方斌先生（简历见附件）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11月30日

附件：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方斌，男，1972年3月出生，汉族，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2003年11月—2015年12月任南通万隆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12月—2019年11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通分所授薪合伙人；2019年11月—2021年8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数据管理部总经理。目前兼任江苏盛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盛邦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绿合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特别说明：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盛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盛邦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绿合安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除以上已披露的任职情况外，杨方斌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截至公告日没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